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青科协发〔2023〕49号

关于实施青海省“昆仑英才·科技领军人才” 项目中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遴选推荐 有关事宜的补充通知

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市州科协，企业（园区）科协，高校科协，科研院所、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印发2023年度“昆仑英才”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青人才字〔2023〕9号）、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“昆仑英才”行动计划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青人才字〔2023〕10号）文件精神，2023年度“昆仑英才”行动计划已正式启动，为进一步做好“昆仑英才·科技领军人才”项目中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的组织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：

一、坚持推荐人选政治标准

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在推荐过程中要严把申报人选政

治关、廉洁关、学术关、纪律关，根据人选人事隶属关系，书面征求所在党组织、纪检监察等部门对人选的政治表现、党风廉政、遵规守纪、道德学风等方面的意见，对有问题反映应该核查但未核查或正在核查的，不得列为推荐人选。

二、坚持聚焦重点领域产业

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要高度重视，严格对标遴选条件和遴选程序，重点聚焦打造生态文明高地、建设产业“四地”、深入推进“一优两高”战略等相关领域的中青年科技人才；聚焦高新技术开发区、工业园区和各类科技型、生产型民营企业的一线中青年科技人才，真正把有培养潜质和发展潜力的中青年科技人才推荐出来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要严格把握重点环节和重要时间节点，做好人选的组织推荐工作，于9月28日前，完成推荐人选的资格初审和申报材料（申报书一式八份，推荐报告、政治表现及党风廉政情况征求意见表各一份，佐证材料装订成册，所有材料电子版各一份）的报送工作。

2.由于驻青单位（除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、中国科学院青海盐湖研究所外）支持经费不由省财政拨付，原则上驻青单位（除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、中国科学院青海盐湖研究所外）不再纳入此次推荐范围。

青海省“昆仑英才·科技领军人才”计划 中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 2023 年度申报指南

一、人选数量

遴选支持 50 名左右我省优秀中青年科技人才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省直有关单位、人民团体、市（州）科协、省科协所属各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高校、企业（园区）科协为推荐渠道（单位）。

（一）推荐申报。采取个人申请、推荐渠道（单位）审核推荐的方式进行。按照行业归口、属地或人事隶属关系，符合条件的申报人经所在单位同意，向所属推荐渠道（单位）提交《青海省“昆仑英才·科技领军人才”计划（中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）申报书》及相关材料。其中，省直有关单位、人民团体、中央驻青单位负责本单位科研人员的审核推荐工作；省教育厅、省国资委、省卫生健康委分别负责所属院校（青海大学、青海师范大学、青海民族大学除外）、国有企业和省级医疗卫生机构科研人员的审核推荐工作；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高校、企业（园区）科协负责所属科研人员的审核推荐工

作；各市州科协负责所辖科研人员的审核推荐工作；未设立科协组织的企业（园区）科研人员由所在地市州科协审核推荐。申报人只能选择一种推荐渠道进行申报，不可重复申报。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要严格人选条件，在充分发扬民主、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民主推荐、会议研究、公开公示等程序开展推荐；根据人事隶属关系，书面征求纪检监察、组织人事等部门对申报人选的党风廉政、遵规守纪、道德学风等方面的意见，对有问题反映应该核查但尚未核查或正在核查的，不得列为推荐人选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。9月28日前，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对照遴选条件，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审查，审查结果报省科协。10月20日前，省科协会同有关部门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复审。

（三）评审公示。评审工作在11月上旬开展，并于11月30日前完成公示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要广泛宣传，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科技工作者申报。

（二）各推荐渠道（单位）要坚持发扬民主、客观公正、择优推荐的原则，严把人选政治关、道德关、学术关、廉洁关，出具的推荐报告应包括对人选的基本情况、政治表现、职业道德、学术规范、推荐情况、公示、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等情况进行说明。

(三) 各推荐渠道(单位)于9月28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省科协组织人事部。申报材料(登录省科协门户网站：<http://www.qast.org.cn/>，在“通知公告”栏补充通知中下载)包括：《青海省“昆仑英才·科技领军人才”计划中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申报书》一式八份；推荐报告1份；申报书中获项目资助情况、专利情况、代表论文、代表著作等相关佐证附件材料1套；《政治表现及党风廉政情况征求意见表》1份。

(四) 联系方式

地 址：西宁市城西区文景街32号国投广场A栋702室

联系单位：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组织人事部

联系人：都浩睿 武佳佳

联系电话：0971—6302841

电子邮箱：qhszrb@163.com